

龙河镇全域垃圾治理及农村道路管护项目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HNDGF-2023-013
- 2、项目名称：龙河镇全域垃圾治理及农村道路管护项目
- 3、服务期：三年
- 5、服务地点：定安县龙河镇
- 6、采购预算：¥705.00 万元

二、项目实施内容

（一）服务范围及内容

1、服务范围

龙河镇建成镇区和各行政村、自然村、公共区域道路、公共场所、村道等范围（不含不含国道、省道、县道）。龙河镇土地面积 105 平方公里，人口数量 33886 人，其中镇区人口 8038 人，农村人口 25848 人。

2、服务内容

- （1）负责建成镇区道路清扫保洁；
- （2）镇区垃圾收集并清运至屯昌县垃圾焚烧发电厂；
- （3）负责农村公路保洁和道路管护；
- （4）镇政府驻地大院保洁；
- （5）镇区垃圾分类亭跟公厕的日常清理保洁；
- （6）垃圾分类的宣传教育；

（二）运营管理体系

1、人员配置

（1）我镇现有环卫工人 44 人，为保持原有环卫人员平稳过渡和维护社会稳定，所有环卫人员全部由中标单位无条件接收，并与原有环卫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照法律规定缴纳社保，并承诺不得无故解聘，市场化后环卫工人的工资、社保和福利待遇不得低于现有标准。

（2）公路养护员。公路养护员由中标单位根据公路养护需要自行聘请，依据管护作业要求，确保每条道路应管尽管，应护尽护。

2、设备车辆及垃圾桶配置

我镇现有环卫作业车辆 6 辆，其中 5 吨洒水车 1 辆，3 吨后装压缩车 3 辆，5 吨后装压缩车 2 辆。现有车辆设备无偿提供给第三方公司使用，由公司负责管理、维修和保养，服务期满后无偿移交给资产所属部门。项目运行中第三方公司根据业务需要新增购买车辆及设备由其采购和使用。除车辆外，镇里现有 240L 垃圾桶 654 个，660L 垃圾桶 150 个，由政府无偿提供使用，运行过程中如需要增加，第三方公司可根据需要自行购置。我镇交由第三方使用的设备车辆、垃圾桶，在服务期间由第三方负责维护、修理，并应予妥善保管，若第三方公司故意损害或者变卖该类资产，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实行内部管理与外部管理相结合，过程管理与结果管理相结合，日常管理与专项管理相结合，持续推进项目管理水平。

1、内部实行管理员对保洁员每日考评；外部自觉接受龙河镇人民政府和社区、村委会的监督考核，倾听民众意见和建议，针对民众提出的意见

和建议应在 5 日做出书面答复，应及时整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2、过程管理和结果管理：24 小时对作业人员、车辆进行实时监督和管理，实现可记录、可追溯，可奖惩，提升作业效率和质量，落实奖惩，不断提高运营质量。

3、日常管理和专项管理：通过现场巡检点评、落实普查、抽查、巡查、督察制度，坚持“现场检查、现场反馈、现场交流、现场沟通、现场纠正、现场解决”每日质量问题；结合主管部门考评、第三方测评，对项目部日常运营管理进行综合考核排名，作为月度绩效奖惩兑现依据，激发内生活力，主动提升管理水平。

（四）应急管理

1、针对自然灾害、突发环卫事件、突击检查保障等应急场景，每一年进行一次应急演练活动，提高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和水平，建立全天候应急管理机制

2、如遇 12 级以上台风或地震等，由镇政府统筹，中标单位应积极配合镇政府应急响应和处理。

（五）保洁作业标准

镇区保洁、垃圾清运作业原则上按照创文创卫标准执行，具体如下：

1、镇区保洁作业标准

（1）采取“机械作业+人工作业”相结合，主次道路（含绿化带）“一次清扫，全天保洁”，每日对野广告的清除，做到路面无暴露垃圾，道路常态化人工清扫捡拾。

（2）高压洒水车每日作业不少于 2 次，达到降尘作业标准。

(3) 保洁时间内道路、人行道内、人行天桥始终保持路面无纸屑，无果皮，无烟蒂，无废塑料袋，无落叶，无粪便，无泥沙尘土，无杂物固体废弃物、污泥、污水和油污，清扫的垃圾随扫随清，不得随意倾倒。

(4) 垃圾桶、小广告每周清洗不少于 1 次，垃圾桶摆放整齐有序，无污物。

(5) 主次干道每日保洁时间 ≥ 16 小时，街巷路面每日保洁时间 ≥ 12 小时。

(6) 春节等重大节日合理安排人员上岗，避免节假日上班人员不足，垃圾清运不及时。

(六) 道路管护作业标准

1、道路保洁：每周对道路进行巡回清扫捡拾保洁作业，保持路面干净整洁，发现生活垃圾及时清理，人畜粪便及时掩埋和清理，散落器皿酒瓶等及时捡拾，道路无杂草、树木枯枝、砖瓦碎石，严禁焚烧树叶、杂草和垃圾。

2、排水沟保洁：按时按质对排水沟、路面至排水沟区域进行清理，使排水沟内无杂草、落叶、垃圾袋等杂物，保证排水通畅。

3、路肩保洁：要求路肩无杂草、整洁、平整、顺直、坚实，无明显沉降、崩塌，外边线要整齐。边坡坡面平整无凸凹不平、无坍塌和雨水冲沟现象。汛期及时检查路坡“水流子”、冲塌洼陷等并及时汇报。

4、杂草清理、树枝修剪：路肩及两侧的路沟杂草每季度至少整体割草一次，保持平整，做到路肩、两侧排水沟及排水沟过桥内无杂草、落叶、垃圾袋等，两侧树枝不影响交通及车辆行驶。

5、路基养护：路基稳定，边坡无坍塌缺口，路缘线顺直；路肩平整、

洁净、坚实，路肩与路面衔接平顺；边沟尺寸尽量规整、排水顺畅，要与涵洞出入口顺接，无淤塞。

6、路面养护：路面整洁、接缝养护良好、病害修复及时；路面平整，无坑槽，行车顺适。

7、桥涵养护：桥涵排水顺畅、桥头连接顺适、无跳车现象，桥面平整、整洁，栏杆、伸缩缝、支座完好，墩台等实体无损害、变形等病害，行车平顺，涵洞不能有杂物堵塞。

8、安保：安保设施、标志、公里牌、百米桩等设置齐全，功能正常。

9、绿化：宜绿化路段不宜留空白，露肩植草，路树整齐，绿化美观，枯树及时清理不给交通安全造成隐患，花灌木修剪整齐。

（七）垃圾清运作业标准

1、实行“桶桶对接、桶车对接”，收集清运全封闭，生活垃圾不落地。作业过程垃圾不裸露，不乱堆放、不跑冒滴漏。

2、生活垃圾清运实行日产日清，镇村垃圾收集采取“密闭垃圾桶——封闭式清运车——焚烧发电厂”的清运模式。

3、镇区每天清运2次，村级每天清运1次，重点节假日不限定次数。

（八）服务费资金渠道

经费来源于财政下达我单位的乡镇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作业、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环卫）、垃圾转运屯昌、农村公路养护资金、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等环卫相关经费及农村公路养护相关经费，具体经费明细依据每年下达预算项目为准。

（九）考核管理与退出机制

1、考核管理

（1）由龙河镇环卫站对我司进行考核管理。按照“镇抽查+村报告镇复查”的方式，每月出具1份综合考核报告，作为检验项目运营管理经费拨付的重要依据，镇每月抽查不少于1个行政村、3个自然村。

（2）月度综合考核报告满分为100分，其中80分以上为合格，不扣取作业经费，不合格时，每低于80分1分扣1000元。

2、退出机制

发生以下之一情形时，龙河镇人民政府有权单方面解除项目合同。

（1）因中标单位管理责任，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违法违规的。

（2）中标单位将保洁业务转包第三方的。

（3）年度考核出现3次以上月度综合考核成绩不合格情形的。

（4）采购单位因定安县改革需要，经与中标单位协商一致，在不损害各方利益情况下，可解除合同。